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天台县平镇加油站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天台县平镇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天为〔评〕字 25-12-32 号	
	<p>天台县平镇加油站位于台州市天台县平镇工业小区，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 25 日，取得由天台县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23737791505N，法定代表人陆圣伟。现有员工 3 人，其中管理人员 2 人。主要从汽油、柴油等成品油的零售业务。</p> <p>该加油站总占地面积约为 1530m²，设有 1 个 20m³ 的 92# 汽油埋地油罐、1 个 20m³ 的 95# 汽油埋地油罐和 1 个 20m³ 的 0# 柴油埋地油罐，加油亭设有单油品双枪加油机 3 台。加油站在用油罐的总容量为 60m³，折合成汽油容量为 50m³，按照《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所规定的等级划分，该加油站为三级加油站。加油站已取得由台州市商务局核发的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编号：油零售证书第 31720009 号，有效期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批准范围：仅限汽油、柴油[闭杯闪点 > 60°C]、零售业务。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取得由台州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登记编号：33100013202307003，许可范围：汽油、柴油；经营方式：带储存经营，有效期至 2026 年 3 月 5 日。该加油站涉及散装汽油和柴油的销售，不涉及自助加油。</p> <p>现该加油站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即将到期，需重新进行安全评价。</p>	
项目简介 (含图片)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陈骞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报告编制人	华栋	
报告审核人	陈明婧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卜伟华、刘义梅、汪爱军、陈骞

	注册安全 工程师	刘义梅、汪爱军、陈骞、华栋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安 全评价工作	人员	陈骞、华栋
	时间	2025.12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6.01